

有關食環會文件第 26/2024 號
要求盡快落實錦田排污渠接駁工程事宜

就鄧賀年議員提出的題述事宜，環保署及渠務署共同回覆如下：

環保署及渠務署於 2023 年 9 月 21 日及 2024 年 4 月 15 日到元朗區議會討論元朗區鄉郊排污設施事宜。環保署負責規劃香港整體渠務計劃；而渠務署則負責執行相關工程，包括進行可行性研究、設計、刊憲、申請撥款及建造等。於上述會議中，我們已告知議員多年前曾在錦田進行鋪設公共污水渠工程，惟當時收到大量當地居民的反對意見，有關工程因而擱置。

政府會綜合考慮多方面因素，包括對環境改善的程度、鄉村人口密度、居民的意願、技術可行性、成本效益和資源狀況等，為餘下未有污水渠覆蓋的鄉村地區研究規劃相關工程。為錦田鄉八條鄉村進行的污水收集勘察研究雖然已完成，但由於全港鄉村數目眾多，所以必須根據上述因素決定各鄉村排污設施的優次及時間表。至於就錦田南發展，錦田鄉事委員會於 2016 年向有關部門提出的要求是否已被有關部門接納等事宜，適宜由議員直接向該部門跟進和查詢。

環境保護署
渠務署
2024 年 5 月